

# 新型冠状病毒疫苗接种告家长书

(15-17 岁用)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是经呼吸道飞沫和接触传播为主要传播途径、人群普遍易感的新发传染病。人感染新冠病毒后，常见发热、乏力、干咳等临床表现。多数患者预后良好，少数患者病情危重。重症感染可导致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脓毒症休克甚至死亡。目前疫情已蔓延至全球，对全球公众健康构成严重威胁。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最有效的预防控制手段。新冠病毒疫苗在我国已接种超过 17 亿剂次，安全性和有效性均经过验证。

为有效控制新冠病毒在人群中的传播，保护儿童青少年健康，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7 月 22 日正式启动本市 12-17 岁人群接种工作，具体视年龄段分批接种。

现阶段，使用国内获批附条件上市的国药中生北京所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和科兴中维新冠病毒灭活疫苗。每次剂量为 0.5ml。推荐基础免疫程序为 2 针，接种间隔建议 $\geq 3$  周，第 2 剂在 8 周内尽早完成，具体根据学校统一安排进行接种。接种途径是肌肉注射。

根据国家要求，无接种禁忌人群应接尽接。根据已开展的临床试验数据，有以下情形者暂缓接种：1、对疫苗的活性成分、任何一种非活性成分、生产工艺中使用的物质过敏者，或以前接种同类疫苗时出现过敏者；2、既往发生过疫苗严重过敏反应者（如急性过敏反应、血管神经性水肿、呼吸困难等）；3、患有未控制的癫痫和其他严重神经系统疾病者（如横贯性脊髓炎、格林巴利综合症、脱髓鞘疾病等）；4、正在发热者，或患急性疾病，或慢性疾病的急性发作期，或未控制的严重慢性病患者。5、处于妊娠期者。

对于在籍学生和非在校未成年人，可下载“健康云”App 或通过“健康云 Pro”微信小程序、“随申办”“上海发布”“上海疾控”微信公众号进入“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服务”专区，选择“未成年人登记”，由监护人按操作步骤进行登记预约。

对于非在籍学生，可扫描学校或机构提供的二维码后，由监护人按操作步骤进行登记预约。

对于没有手机的家长，可携带孩子的身份证到所在街道的健康驿站自助打印接种条码，然后就近就便选择指定接种点自行接种。

接种步骤如下：

1. 根据预约信息，家长（监护人）陪同学生，携带学生本人身份证或户口簿，前往预约接种点进行接种。现场出示“接种条码”，在自愿签署《知情同意书》后，按照工作人员指引进行接种。严格落实留观区观察 30 分钟，无异常后方可离开。

2. 对因禁忌症及其他暂时性原因而不能接种者，陪同的家长（监护人）要配合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并于当天反馈学校。

3. 对学生家长（监护人）无法陪同接种的，家长（监护人）可委托其他成年人陪同接种并签署《委托书》和《知情同意书》。

如您关于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有其他问题，可拨打 12320 上海卫生健康热线咨询。

上海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23 日